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聯絡人：王博譽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478

傳真：02-27877498

電子信箱：ken0654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3140845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旅客或隨交通工具服務人員攜帶自用藥品進口限量表」研商會議之會議紀錄(10314084551-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3年8月5日召開「旅客或隨交通工具服務人員

攜帶自用藥品進口限量表」研商會議之會議紀錄1份，請

查照。

正本：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法務部、交通部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區中藥工業同業公會、立法委員李慶華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、吳副署長秀英

副本：本署企劃及科技管理組、本署管制藥品組、本署食品組、本署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組

